

西安市保安员资格证考试服务协议

项目名称：西安市2026年保安员资格证考试服务

采购编号：ZCXM-西安市-2026-01094

采购方(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供应商(乙方)：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招诚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成交通知书，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遵循公平、诚实、守信和尊重社会公德、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与公共利益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属于西安市2026年保安员资格考试服务项目合同

1. 服务内容：西安市2026年保安员资格考试服务项目自合同签订日起一年内完成全市保安员资格考试（约30000人，以服务期限内实际考试人数为准）。

2. 服务清单：

服务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
1	技术测试和分拆服务	西安市2026年保安员资格考试服务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起一年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46.00

备注：服务总金额不得超过141万元，考试人员不得超过30652人，结算时按照考试人员数据实结算。

二、乙方提供的考试服务要求

2.1 考场纪律要求

(一) 考生参加考试期间不得出现交头接耳、大声喧哗、旁窥、抄袭、传递物品、夹带资料等，违反考场纪律的立即取消考试资格，一年内不得再次报考；

(二) 考试期间，考生不得将无关物品带进考场，并严格按照监考人员提示进行答题，考试结束后立即停止答题并交卷离开考场。违法考试纪律的取消考试资格，不计成绩。

2.2 考点要求

(一) 在全市范围内分散设置不少于3个固定考点，考点应考虑交通便利因素，方便考生前往，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设置临时考点；

(二) 每个考点（包括临时考点）要求保障至少能容纳50人同时考试的室内场地，并配置充足数量的单人课桌椅；

(三) 考场四周均设置监控摄像头，实时监控考场内所有考生考试情况，确保无死角、全覆盖。同时，要求公安机关可实时远程调取查看监控画面，考场监控视频须留存至少6个月备查；

(四) 乙方对预约安排的上门送考服务，须保证工作人员按照约定时间到达约定地点，并携带必要的监控摄像等器材，严格按照考务要求开展送考服务；

(五) 原则上保安从业单位参考人数达到50人以上，由乙方向甲方提前报备并经甲方同意后即可组织送考上门。送考上门遵循优质、高效、便捷的原则，严格杜绝各种名目的乱收费和摊派，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因乙方原因造成未按要求送考上门或送考过程中出现重大失误造成严重影响的，以及出现乱收费和摊派的，一经查实对乙方予以合同总金额20%的处罚，终止合同，并通报市级财政部门。

2.3 考务要求

(一) 单场考试须配备充足数量的考务人员，考生不超过50人时，安排2名考务人员维持考场秩序，如考生超过50人，每超过25人，须增加1名考务人员（即50人以下，含50人，配备考务人员至少2名；75人以内，含75人，配备考务人员至少3名；75人以上100人以下，配备考务人员至少4名；原则上，单场考试人数不超过100人）。

(二) 每场考试应配备1名技术人员，负责技术支持，需具有独立操作考试系统的技术能力，做好考试过程中应急处置保障，及时解决考试中出现的突发情况和问题。

(三) 须制定考务工作流程，编制考务工作手册，并对考务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确保考务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四) 须制作考试保密方案及相关保密制度，包括考生个人信息保护措施等。

2.4 线上考试系统平台要求

(一) 提供线上考试平台服务。包括考试签到、考试流程的处理，考题的制作、发放、作答、回收和评分均依托线上考试系统平台完成。

(二) 线上考试平台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在线考试系统及所需的第三方辅助软件、后台查询、实时监控、人像采集、云服务器等考试所需的全部软设施。

(三) 线上考试平台应具备人脸识别防作弊功能，通过比对考生面部信息发现作弊后，应立即向考务人员发出预警。

(四) 线上考试平台应具备全程试题及答案随机排序、计时显示、强制收卷、自动评分、答题进度自动保存、标记待查试题、显示照片、试卷复查、考试软硬件环境自动检查等功能，以及创建考试考点地理电子围栏，划定考点范围，考生必须在考点范围内方可签到参加考试。



(五) 考试平台考生客户端为手机客户端，须同时支持android系统和ios系统，能够在主流手机应用市场中下载，安装方便。

(六) 考试界面设计应注重简单实用，便于考生操作。考试平台要具备线上学习功能，设置模拟测试供考生考前练习。考试平台须符合国家保密要求，并完成等级保护。同时，考试平台要具备可移动考试系统，支持上门送考。

(七) 考试平台应保证考生在考试规定时间内访问规定试卷，试卷、答案、成绩无法篡改、否认和非法访问，题库及考试数据须加密保存。考试平台每次考试当量须保障不少于2000人同时在线，并确保考试系统顺畅。

(八) 考试题目要依据公安部下发的《国家保安员资格考试大纲》完成计算机考试题库的制作，实现随机抽题，智能组卷。每场考试时间为90分钟。每套题设置单选题50道，每题1分；多选题10道，每题2分；判断对错题30道，每题1分；共100分。60分以上（含60分）为合格，考试不合格的可免费补考一次。考试合格后，应在24小时内生成电子保安员证。

(九) 每场考试前，须根据考试人数准备充足的纸质试卷，以便考生不会操作智能手机时，使用纸质试卷作答。同时，应根据报考预约人数做好考试场地的编组划分，并通过发送短信的方式，将考试地点、时间等信息提前通知考生，便于考生做好备考工作。

2.5 成绩分析要求

须在规定的时间向公安机关提交考试成绩统计分析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一) 按照考点、考场分别统计到考率，并对缺考人员进行分析；

(二) 应以安全的方式提交符合公安机关要求的考试成绩明细；

(三) 考试成绩各维度分析及考生考试情况分析。

2.6 应急处置要求

应充分预见考试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考务组织和技术方面的突发状况，编制应急处置预案，并按照预案对突发事件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

(一) 针对人为原因造成的异常情况处置预案。例如：考生迟到、考生突发疾病等。

(二) 针对平台突发异常情况的处置预案。例如：考场停电、考场设施损坏、系统平台故障等。

(三) 针对外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异常情况处置预案。例如：遇灾害天气、重大活动交通管制等。

2.7 项目管理相关要求

(一) 须对考试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考试中产生的所有信息严格保密。

(二) 服务期限内完成全市保安员资格考试任务（约30000人，以服务期限内实际考试人数为准）。

(三) 其它需要考试服务机构承担的各项职责。

2.8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三、甲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指导监督本年度项目服务工作；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根据报名情况及时组织考试安排；

2. 考点工作人员组织考试时着正装，严格执行考试纪律，坚决禁止以各种形式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

3. 考试前，乙方要对保安员进行身份核验；

4. 理论考试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考试成绩通过系统给到甲方，甲方可在系统查询各考生成绩；

5. 考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并确保影像资料留存6个月备查；

6. 如遇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等情况无法正常开展考试，以甲方通知为准；

7. 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四、结算方式

1. 乙方持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单》按照考试人数分阶段据实结算费用；（自乙方开具发票30个工作日内结算）

2. 甲方根据结算确认情况，向乙方支付实际费用；

3. 保安员参加考试未通过者乙方免费补考一次；

4.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正规、合法的发票，甲方根据发票金额向乙方支付款项。

5. 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采购款，以下为乙方的账户信息：

开户名：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呼家楼支行

银行帐号：11050166500000001160

五、知识产权与保密

1. 甲方对其提供的知识产品拥有绝对的知识产权，乙方对其考试系统、考试管理平台等软件系统和专有技术拥有绝对的知识产权，双方均承诺尊重与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2. 为推进和执行本协议所涉事务，各方均有权在其宣传推广材料中使用对方的标识；

3. 双方各自对其因本协议下的合作而获知的对方的秘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六、技术风险与不可抗力

1. 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双方应各自承担风险损失；

2.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国家相关规定并双方友好协商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

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3.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有义务在发现技术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情形的7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甲乙双方确认按如下方式处理相关的权益：

1. 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2. 甲方承诺并保证乙方的服务行为非视为乙方将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的知识产权转让给甲方，未经乙方书面确认许可，甲方不得擅自对该软件系统进行复制、传播、反编译、破译等侵权行为；

3. 甲方有权使用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但不得让第三方使用。

八、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因考务工作中未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出现以下情形，视情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终止合同，并通报市级财政部门纳入采购黑名单库，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1. 因乙方未严格履行考试纪律及相关要求，出现严重作弊事件或其它情况，引发舆情造成不良影响或者社会反响强烈的；

2. 乙方与第三方或社会其它组织、人员串通，以包过、保过等名义违规收取考生费用，为考生篡改后台成绩或者违规打印保安员证件造成恶劣影响的；

3. 其它因乙方未严格履行义务和责任造成甲方声誉或形象受损，严重损害公安机关公信力的情况。

九、协议期限和终止

1.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2. 若乙方破产或停业，本协议自行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解除本协议；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经另一方书面通知后三个月内仍未补正的，另一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3. 本协议终止不影响本协议知识产权与保密条款效力。

十、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约定

1.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书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中没有详细说明了，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依据。如有冲突的，以最符合甲方的利益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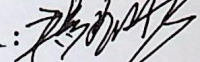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合同、备忘录文件或其他书面确认的文件。补充合同或其他书面确认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西大街63号

邮编：71008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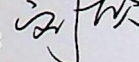
乙方：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甲1号、3号2幢2

层205-08室

邮编：10000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8650110828

签订日期：2026.5.15